（上接B1231版）

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九条　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做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资料。

第四章　议事规则

第十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1次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3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第十一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由2/3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第十二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根据需要，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第十三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必要时可以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第十四条　如有必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十五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薪酬政策与分配方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细则的规定。

第十六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十七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十八条 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

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改亦同时。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股份”）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5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中鼎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202,025股，募集资金总额1,959,239,993.75元，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6,775,193.8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募集资金201,260.57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201,260.57万元，2023年度使用0.00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95,285.79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75,674.61万元，2023年度使用19,611.18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34,669.95万元，其中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669.9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29,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

2016年4月，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17年8月，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公司聘请民生证券担任中鼎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2018年10月，公司与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19200494637	-	—
合　计	—	-	—

（二）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2019年3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在上述银行进行了专户存储。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12176001040030385	26,074,582.9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19200600345	296,923.47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178254966971	138,878.5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城市支行	12-751001040035932	5,258.44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317090019200669921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12-176001040080040	30,183,860.35	—
合　计	—	56,699,503.78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76273291490	5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支行	12176001040027331	100,0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75274093430	100,0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88703420468	20,0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84274927845	20,000,000.00	-
合　计	—	290,000,000.00	—

三、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9,611.18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3年公司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已赎回	投资收益
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赢”为马亿70天纯益型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2/4/21	2023/1/15	是	159.07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	2022/10/11	2023/4/11	是	19.45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500.00	2022/11/7	2023/1/11	是	15.05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00	2022/11/30	2023/3/7	是	136.9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	2023/1/4	2023/4/11	是	92.2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2/1	2023/5/5	是	43.4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2/1	2023/5/5	是	43.44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0	2023/2/2	2023/2/28	是	3.39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00	2023/3/8	2023/3/31	是	29.87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00	2023/4/3	2023/9/28	是	262.37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5/11	2023/8/10	是	42.04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5/18	2023/8/23	是	46.44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6/1	2023/9/6	是	17.27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8/11	2024/2/7	否	-
15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金元宝系列07期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3/8/29	2024/2/27	否	-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3/9/7	2023/12/8	是	37.40
1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金元宝系列91期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3/9/27	2024/3/25	否	-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	2023/10/10	2024/4/5	否	-
1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PD230105号	本金保障型	2,000.00	2023/10/17	2024/4/17	否	-
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00	2023/12/11	2024/3/12	否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1-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非公开发行）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1,677.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26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6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收购WEGU Holding 100%的股权*1	否	62,777.77	60,927.41	—	60,927.41	100.00	不适用	—	—	否
2.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是	58,600.00	—	—	—	—	—	—	—	—
3.中鼎股份特种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否	25,000.00	15,088.89	—	15,086.89	100.00	2019年4月	6,271.86	是	否
4.中鼎减震橡胶制品装备自动化及产能提升项目	否	15,300.00	15,300.00	—	16,076.24*注2	105.07	2018年10月	4,487.50	是	否
5.中鼎股份特种橡胶高端中心建设项目	是	—	6,351.92	—	6,351.92	100.00	2019年5月	6,063.82	是	否
6.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是	—	20,700.21	—	26,806.88	129.50	2021年7月	9,804.05	是	否
7. 收购四川贝特BSB45%股权并增资	是	—	22,899.79	—	22,899.79	100.00	不适用	—	—	否
8.补充流动资金	—	29,999.75	50,411.30*注1	—	53,111.45	105.36	不适用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1,677.52	191,677.52	7,412.43	201,260.57	105.00	—	26,627.2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中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一、之（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34,669.95万元，其中：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669.9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29,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注1：根据公司2021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的议案》，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将不再属于募投资金项目，截止到2021年末，该项目已使用募投资金投入1,588.06万元。

注2：根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募集资金节余金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比承诺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多2,868.38万元，主要系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所用募集资金账户实际获取的累计理财收益金额。

附表2：

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中鼎股份特种橡胶高端中心建设项目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6,351.92	—	6,351.92	100.00	2019年5月	6,063.82	是	否
2.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20,700.21	—	26,806.88	129.50	2021年7月	9,804.05	是	否
3.收购四川贝特BSB45%股权并增资	“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	22,899.79	—	22,899.79	100.00	—	—	—	否
4.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超控池体管路系统项目	1,588.06	—	1,588.06	—	—	—	—	—
5.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3,476.00	420.38	3,487.28	100.32	2024年12月	—	—	否
6.汽车底盘橡胶制件生产项目	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	20,000.00	—	20,147.63	100.74	2023年6月	-1,735.75	否	否
7.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	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	25,724.00	7,202.99	11,446.49	44.50	2025年4月	—	—	否
合计	—	100,739.98	7,623.37	92,728.05	92.06	—	14,132.1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变更项目： （1）公司变更了“中鼎股份汽车后市场“O2O”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汽车后市场“O2O”的行业环境发生消极变化，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确定性更高的主营业务实体建设项目等，公司上述变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能，减少使用风险。 （2）公司变更了原投入“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项目。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收购四川贝特能够使中鼎减震掌握核心技术，增强中鼎减震控制臂产品的竞争力，迅速进入汽车轻量化市场。同时四川贝特生产的冲压焊接控制臂与中鼎减震生产的钢铝控制臂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收购四川贝特有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速公司产业升级，满足市场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3）公司变更了“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超控池体管路系统”项目。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中鼎股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超控池体管路系统项目”的产品方案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提升，结合公司现时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4）公司变更了“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项目“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及“汽车底盘橡胶制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结合投资双方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及品牌优势入才优势，以及管理优势，建设产品生产线，组建研发团队，有助于增强并拓展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的竞争。“汽车底盘橡胶制件生产项目”的建设，能够使中鼎股份充分发挥全球研发优势，重点聚焦汽车零部件，在汽车轻量化、舒适化、模块化、集成化的发展中形成自己的优势产品。 （5）公司变更了“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产资金，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设，以加速中鼎股份产业升级，完善汽车底盘产品布局，产品进一步向下游延伸，加快中高端产品市场平均部件开拓，实现产业整合，进一步满足市场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6）公司变更了“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变更的原因主要包括：基于公司长远战略规划考虑，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将变更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设，可加速中鼎股份产业升级，完善汽车底盘产品布局，产品进一步向下游延伸，加快公司产品市场平均部件开拓，实现产业整合，进一步满足市场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变更为中鼎股份特种橡胶高端中心建设项目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17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7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5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53）、2017年5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61）、2017年6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72）。 （2）变更为中鼎减震橡胶减震制品研发及生产基地迁扩建项目（一期）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2018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3）变更为收购四川贝特BSB45%股权并增资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9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2019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4）变更为汽车用电驱及空气悬架系统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9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2019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5）变更为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汽车底盘橡胶制件生产项目和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董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监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监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核查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监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同日，公司召开了“中鼎股份”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6）变更为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董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监事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了《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核查意见》，对中鼎股份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2022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上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1.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建设由于汽车行业整体环境、经济环境因素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进度较预期减缓，原预计2022年8月完工，现预计2024年12月完工。公司于2022年7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募投项目“中鼎产业园中鼎汇通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的建设，具体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2-038）。 2.汽车底盘部件生产项目建设由于汽车行业整体环境、经济环境因素、客户需求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进度较预期减缓，原预计2023年4月完工，现预计2025年4月完工。 3.汽车底盘橡胶制件生产项目未到达预计效益，主要是外部行业环境、经济环境因素、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客户业务尚在逐步增长过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34,669.95万元，其中存放于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669.9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29,000.00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通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在监事会主席潘进军先生的主持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的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正、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